

公司代码：600305

公司简称：恒顺醋业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HENGSHUN VINEGAR-INDUSTRY CO., LTD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二〇年八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杭祝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内容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分析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恒顺醋业	指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恒顺集团、控股股东	指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顺醋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Hengshun Vinegar-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engshun Vinega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杭祝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0608834062C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魏陈云
联系地址	镇江市丹徒新城恒顺大道66号
电话	0511-85226003
传真	0511-84566603
电子信箱	wcy08@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丹徒新城恒顺大道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028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丹徒新城恒顺大道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028
公司网址	www.zjhengshun.com
电子信箱	wcy08@163.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	-------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 sse. com. 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顺醋业	600305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53,390,389.81	887,794,362.85	880,702,510.03	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268,607.30	144,033,266.76	141,931,315.88	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296,717.58	119,610,358.68	117,508,407.80	1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02,442.85	138,172,887.51	136,385,933.61	37.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8,889,456.81	2,251,817,646.91	2,176,728,882.55	-0.57
总资产	2,993,741,612.86	2,981,808,171.43	2,816,705,298.21	0.4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8	0.1436	0.1811	3.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88	0.1436	0.1811	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29	0.1193	0.1500	11.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2	6.84	6.74	减少0.4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3	5.68	5.58	增加0.0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调整上年同期数据是因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同期增加1户。

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调整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指标均按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002,956,032股计算。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97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57,83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13,117.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533.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9,666.64	
所得税影响额	-2,830,882.07	
合计	15,971,889.7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目前中国最大的制醋企业、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公司作为中国四大名醋之一镇江香醋的代表，在引领中国醋业发展的基础上，已形成：香醋、白醋、料酒、酱油、麻油、酱菜等系列产品。公司注重销售渠道建设，利用营销中心下设的 30 个办事处布局全国，拥有覆盖各地区的经销网点 50 万个，同时大力拓展线上业务。公司主导产品食醋连续 20 多年产销量全国领先，广销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供应我国驻外 160 多个国家使（领）馆。恒顺产品先后 5 获国际金奖、3 次蝉联国家质量金奖，是欧盟地理标志产品、中国名牌产品。独特的“恒顺固态分层发酵技艺”已被列入首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公司先后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中国食醋产业领导品牌”、“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国文明单位”、“工信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亚洲名优品牌奖”、“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国食品工业质量竞争力卓越企业”、“全国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食品工业质量竞争力卓越企业”、“中国调味品行业领军企业”、“中国食醋十强品牌”、“改革开放 40 年·江苏高质量发展榜样企业”、“江苏省质量奖”、“江苏省企业技术创新奖”、“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一等奖”等荣誉。公司因对行业发展做出的突出贡献，被推选为中国调味品协会会长单位以及中国食醋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开发研制的智能食醋固态酿造一体机专利项目获中国专利银奖，公司参与的“特色食品加工多维智能感知技术及应用”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恒顺镇江香醋传统酿造区”被认定为国家工业遗产，是中国食醋行业第一。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0

件，实用新型专利 1 件，外观设计专利 6 件；2019 年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3 件，实用新型专利 15 件，外观设计专利 1 件。公司香醋类产品(含白醋)销售收入占调味品销售总收入比重 70%以上，料酒也成为公司的明星产品，公司的调味品业务得到稳健增长，公司的盈利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二)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以传统渠道+现代渠道“双驱发动”的销售模式做好产品销售。传统渠道以 KA、流通、餐饮为主。实施“款到发货”、“保证金”的业务形式，有效保障了公司的现金流安全，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性资金需求；同时为管控好市场价格体系，促进市场的良性发展，通过保证金的形式规范产品渠道价格，保障各渠道操作空间。同时以“有效资源向有效市场、有效终端倾斜”的方式，大力打造终端的“春耕造林”，强化产品的终端生动化建设，提升“恒顺香醋”品牌知名度。通过样板市场打造，树立区域标杆，深挖渠道潜能，扩大市场影响力。加速空白市场“织网行动”，提高网络覆盖率，拓宽市场占有率。现代渠道以特通、电商、产品定制等形式拓展新型业务，重点关注 BTB、BTC 的业务发展，创新销售推广模式，紧跟电商平台的发展速度，强化线上数字化营销，实现渠道销售新增长。

2、生产模式

公司基本围绕“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在保证合理的半成品与产成品库存情况下，根据订单安排生产。公司正通过技术转型升级，加快企业现代化、信息化改造的步伐，积极推进精益生产管理，努力实现由传统劳动密集型生产企业向现代化透明食品生产企业的转型。公司利用镇江独特的地理种植优势在镇江市周边建立了 3600 亩香陈醋专用糯米种植基地，并在江苏省建成了万余亩的食醋专用粮种植基地。采用“公司+基地+农户”的合作种植和定向采购模式，通过对 GAP 体系的认证推广，重点放在了统一农资供应、统一技术管理上，在食醋生产中从源头上消灭了原材料的质量安全风险，通过产品生产全过程的质量管控，最终使公司真正建立起了一整套从农田到餐桌的质量追溯管理体系，确保了恒顺产品品质的稳定。

3、采购模式

采购模式公司遵循上市公司内控要求，建立了适合企业发展实际的采购模式。采购方式上采取了由公开招标采购、邀请招标采购、比价采购等形式，在整个招投标采购过程中由公司纪委、内控审计部全程参与监督管理。采购日常工作由多个专职采购员按业务类型进行分工并辅以 SRM 系统，规范采购过程，提高采购管理水平。同时，根据生产计划订单的规律性，制定每月以及每周的采购计划，合理安排采购资金。针对常年合作供应商，公司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诚信档案、定期业绩评定等措施不断加强供应商的管理，在采购过程中对供货及时、服务周到、质优的供应商颁发优秀供应商奖杯，有的还被确定为战略合作供应商，提高采购数量，增强了供货商合作的双赢。此模式，既有效保证了公司的资金使用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又降低了物料采购成本。

4、生产工艺流程

(1) 食醋（香醋、陈醋）

公司主营产品香醋、陈醋采用传统的固态分层发酵工艺，精选江南优质糯米为主要原料，历经制酒、制醅、淋醋三大过程、大小 40 多道工序，约 180 天以上时间的贮存，独具“酸而不涩，香而微甜，色浓味鲜，愈存愈醇”的特色。目前，该工艺已被列入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公司坚持全产业链质量标准化管控，在每个生产环节都需通过严格的质量检验后方可进入下一生产流程中，确保产品安全，质量稳定。

食醋生产工艺流程：

原料验收→制酒发酵→制醅发酵→封醅→淋醋→煎醋→储存→产品包装→入库

（2）料酒

恒顺料酒以传统黄酒为基础加入萃取的香辛料调配而成。公司采用国内最先进的双边酿造工艺，精选江南优质大米为原料，无浸泡，直接蒸煮。麦曲生产采用全自动圆盘制曲工艺，糖化率高。制酒的前、后酵全部采用大罐发酵法，成品酒也采用大罐储存。公司最为核心的技术是采取鲜姜鲜葱为原料，通过先进淬取设备获得原汁原味的复合型调味液，定量添加，确保料酒的风味稳定。

料酒生产工艺流程：

原料验收→蒸饭→加曲拌料→大罐发酵→压榨→澄清→煎酒→储存→调配→产品包装→入库

5、品牌策略

公司将持续围绕“中国食醋领导品牌”的品牌战略，以市场竞争和消费者为导向，通过打造恒顺差异化的竞争优势，不断优化和提升公司的品牌发展战略和产品组合战略，聚焦品牌，优化产品线，化市场优势为认知优势，树立中国醋业领导品牌形象，持续提升恒顺品牌在市场上的知名度、美誉度及忠诚度。

（三）行业发展现状

1、全国食醋行业产品——高度同质、创新差异

近年来，我国食醋业发展迅速，多数省都有几个区域强势品牌；各强势品牌基本上都是以所在城市为核心，并逐步向周边市场渗透。

从产品层面上来看，各区域食醋品牌产品主要表现出以下两大特点：

一是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由于食醋企业大多沿袭传统酿造工艺和手工作坊式生产发展起来的，且低成本、低门槛、消费周期长、生产厂商片面对产量过度追求，使得整个行业产品同质化现象突出，即使一些老字号与新品牌之间也无太大的差异。

二是部分食醋品牌开始追求产品的创新。这部分企业致力于发现消费者需求和满足各层次消费者的核心需求，在细分市场的基础上，进行精准市场定位，研发出具有明显创新特征的产品。

2、“四大名醋”产品——各有特色、各霸一方

“四大名醋”——镇江香醋、山西老陈醋、永春老醋和四川保宁醋，均为区域性强势品牌，由于各地的酿造工艺不同，“四大名醋”产品均具地方特色，且产品质量上乘。目前在销售网络上均已突破了单一的地区限制。

食醋行业发展目前处于品牌化的中前期，消费者的品牌意识在增强，但还有巨大的提升空间，和发达国家相比：人均消费金额还有三倍以上提升空间。行业营销水平和管理水平还有很大提升空间，行业的管理费用率和销售费用率可以进一步降低。据中国调味品协会统计，参与 2019 年中国调味品著名品牌企业 100 强统计的食醋企业有 37 家，食醋生产总量为 170.53 万吨，同比增长率为 5.72%。据统计，我公司“镇江香醋”作为食醋行业的龙头，其市场占有率仅为 10%左右。由此说明，食醋行业整合空间巨大。

据中国调味品协会统计，中国调味品著名品牌企业 100 强统计显示，2019 年百强企业生产总量为 1428.9 万吨，销售收入为 1051.1 亿元，2017 年-2019 年百强企业生产产量与销售收入平稳逐年增长，百强企业销售收入总量首次过千亿。2017-2019 年百强企业产量增长率分别为 9.4%、7.5%和 10.1%；2017-2019 年百强企业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9.5%、10.8%和 10.7%。百强企业总体销售均价分别为 6577 元/吨、7098 元/吨、7356 元/吨，可见调味品产品总体价值逐年提升。调味品行业与其它行业相比，周期性特征并不突出，随着全国居民消费水平的提升以及国家食品安全监管力度的增强，将进一步推动品牌类调味品生产企业的产品市场占有率，食醋类市场集中度将会有所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中华老字号”企业，始创于 1840 年清道光年间，作为“四大名醋”之首镇江香醋的代表，目前是中国规模最大、现代化程度最高的食醋生产企业，也是唯一的食醋上市企业，形成了以行业地位明显、品牌知名度高、渠道广泛、非物质传统工艺与现代化创新结合的技术优势、质量优等诸多竞争优势。公司食醋产品的产销量长期位居全国第一，是国内规模最大、现代化程度最高的食醋生产企业；

（一）品牌价值巨大，消费升级潜力高。公司的品牌具有很高的消费者心智夺取程度，是消费品行业最大的持续性竞争优势。另外食醋类特别是恒顺香醋及相关产品（醋饮，醋胶囊等）作为健康食品，未来消费空间巨大，按照日本的人均可比研究，国内的醋及其产品的人均消费量至少还有 3 倍以上的提升空间。

（二）独特酿造的技艺，造就独具的产品特性。国务院 2006 年将镇江恒顺香醋酿制技艺列入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也是江苏省食品制造业中唯一入选的传统手工技艺。恒顺香醋选用优质糯米为原料，采用固态分层发酵的传统技艺，历经制酒、制醅、淋醋三大工艺过程 40 多道工序精制而成，独具“酸而不涩，香而微甜，色浓味鲜，愈存愈醇”的特色。独特的酿造技艺，使得醋类产品拥有极强的盈利能力，高端产品毛利率在 50%以上，使得其具备了大部分调味品没有的投资价值。

（三）产品质量安全始终引领行业，质量管控体系优于同类企业。通过食品链可追溯管理，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从农田到餐桌的管理体系。严格的管控使公司质量安全处于行业领导地位，消除了食品质量安全风险。食醋本身具有较高酸度，不易变质，恒顺醋的酸度更是高于整体醋类产品，具有非常强的食品安全壁垒。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世界经济受到了重创。调味品产业，作为民生产业，尽管也受到了一些冲击，但是依然保持了稳健发展的态势。作为食醋行业龙头企业在经历了此次涅槃重生后也面临着诸多发展机遇和挑战：机遇来自于消费升级步伐加快、行业整合力度加大、品牌优势正逐步显现；挑战则是行业增速趋缓、行业竞争加剧、企业发展不确定因素增多。

公司董事会带领全体员工在防疫抗疫的同时，也在积极顺应市场的变化，探索企业发展新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聚焦主业、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基本原则。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和风险防控，一手抓市场保供和复苏，同时有序推进营销变革、项目建设、运营管理提升等各项工作，调味品主业呈现逆势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收入 9.53 亿元，同比增长 7.39%；其中，调味品实现收入 8.98 亿元，同比增长 8.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 亿元，同比增长 3.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 亿元，同比增长 11.44%。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动了以下重点工作：

1. 凝心聚力，聚焦主业。紧紧围绕“做深醋业、做高酒业、做宽酱业”三大主业，做强全渠道，通过深耕传统渠道、精耕商超渠道、强攻电商渠道、全力切入餐饮渠道和开发大客户渠道，全力巩固和提升食醋的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料酒的“数一数二”及酱类产品的“销冠单品”。

2. 深挖文化，突显价值。一是继续加强与新华社民族品牌工程、央视央广、高铁媒体的合作，利用其强有力的信任状和传播力为恒顺品牌加分；二是加大百年文化内涵挖掘，筹办 180 周年庆典活动，并启动品宣推广方案；三是推进博物馆酱园、酒海新馆改造工程规划和品牌终端门店标准化体系建设，打造旗舰店，实现“恒顺味道·小康生活”愿景。

3. 强基固本，项目落地。目前已开工三大项目，一是香醋扩产续建项目，预计 2022 年 6 月投入使用；二是料酒扩产项目，预计 2022 年初投入使用，建成后将加快实现料酒产能翻番目标；三是全数字化重塑项目，签约引入 SAP 企业管理平台，全力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突破发展瓶颈，实现敏捷响应精准管控、高效协同、流畅运营。

4. 深化改革，创新求变。一是实施传统渠道营销体系变革，实行战区制，将现有 36 个片区重新整合划分成八大战区，同时整合海外渠道，强化市场统筹规划的作战意识。二是实施智慧零售改革，将现有电商渠道、博物馆零售渠道和恒顺商场资源进行整合；三是实施运营管理机制改革，

不断规范运营管理的标准化、制度化、流程化和透明化。

5. 整合资源，瘦身强体。一是在“瘦身”下功夫。全力推进年初既定的整合清理或退出非核心主业目标；二是在“强体”上做文章。对现有1200多亩土地做好产业空间的优化布局和规划，重点提高单位面积产出率，编制完成恒顺园区空间发展规划，为实现“三生融合”（生产、生态和生活的融合）现代化产业园区明确方向。

下半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企业内部变革，全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坚持聚焦三大核心主业发展，努力扩展培育成长品类，经营目标对标行业最高水平，跑超行业平均增速水平，继续巩固中国醋业龙头地位。进一步优化人才结构，加大力度招聘和引进高素质、高潜力人才，强化对人才的职业规划与定向培养，以高素质人才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企业发展储备人才动能，全面实现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调味品	897,600,154.75	527,504,313.65	41.23	8.64	15.16%	下降3.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醋	650,793,900.68	364,202,084.45	44.04	5.03	10.00	下降2.53个百分点
料酒	148,568,675.40	94,170,632.67	36.61	27.03	22.79	增加2.1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大区	462,340,385.05	252,083,288.84	45.48	6.70	12.61	下降2.86个百分点
华南大区	146,529,299.52	91,988,144.68	37.22	18.79	29.57	下降5.22个百分点
华中大区	154,979,906.78	99,876,816.51	35.55	11.03	18.66	下降4.14个百分点
西部大区	78,665,286.48	49,779,282.66	36.72	4.10	7.75	下降2.14个百分点
华北大区	55,085,276.92	33,776,780.96	38.68	1.22	2.80	下降0.94个百分点

注：根据新收入准则，将运费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按同口径计算，调味品毛利率比去年同期提高1.97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53,390,389.81	887,794,362.85	7.39
营业成本	564,237,798.42	495,784,600.53	13.81
销售费用	136,427,790.15	147,741,520.65	-7.66
管理费用	48,172,821.56	60,371,485.52	-20.21
财务费用	3,249,829.73	3,044,716.75	6.74

研发费用	28,142,862.75	25,674,970.57	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02,442.85	138,172,887.51	3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14,286.45	-144,094,53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48,407.70	-35,047,205.8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醋和料酒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产品销售增加及根据新收入准则,将运费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将运费重分类至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人工成本及折旧摊销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现金股利分配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6,038,468.06	21.91			100.00	
预付账款	8,033,239.39	0.27	22,256,329.90	0.78	-63.91	
其他应收款	9,815,442.85	0.33	32,899,834.19	1.15	-70.17	
其他流动资产	5,676,237.73	0.19	625,961,068.72	21.95	-99.09	
在建工程	60,670,557.28	2.03	24,248,883.31	0.85	150.2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23,043,863.93	0.81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192,417.02	1.38	14,489,954.20	0.51	184.28	
短期借款	14,148,782.40	0.47	28,000,000.00	0.98	-49.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8,566.83	0.15	15,000,000.00	0.53	-69.21	
长期借款	113,695,572.82	3.80	18,130,000.00	0.64	527.11	
递延收益	18,932,548.38	0.63	14,288,151.20	0.50	32.51	
资本公积	60,302,638.13	2.01	303,944,170.13	10.66	-80.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比上年同期期末数增长 100%，主要系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本期将理财产品由其他流动资产科目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
- (2) 预付账款比上年同期期末数下降 63.91%，主要系期末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比上年同期期末数下降 70.17%，，主要系期末应收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 (4) 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期末数下降 99.09%，主要系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本期将理财产品由其他流动资产科目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 (5) 在建工程比上年同期期末数增长 150.20%，主要系本期工程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 (6) 固定资产清理比上年同期期末数下降 100%，主要系上年同期末处置中山西路资产所致；
- (7)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期末数增长 184.28%，主要系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
- (8) 短期借款比上年同期期末数下降 49.47%，主要系期末银行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同期期末数下降 69.21%，主要系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 (10) 长期借款比上年同期期末数增长 527.11%，主要系期末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11) 递延收益比上年同期期末数增长 32.51%，主要系期末资本化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12) 资本公积比上年同期期末数下降 80.16%，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9,727,468.06	669,727,468.0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9,727,468.06	669,727,468.06
(1) 债务工具投资			656,038,468.06	656,038,468.06
(2) 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89,000.00	13,689,000.00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0,000.00	16,200,000.00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三) 投资性房地产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0.00
2. 出租的建筑物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79,583,868.06	1,079,583,868.06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业务性质	主营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公司	82.52	制造业	酒类生产、销售	3000	18,886.10	10,206.55	1,250.01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86	制造业	调味品生产、销售	2000	7,091.90	5,922.00	203.22
镇江恒达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45.95	制造业	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	1000	5,732.51	2,819.79	114.16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65	制造业	生产销售老陈醋等调味品	2000	3,783.59	2,373.40	17.17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67.9	制造业	鸡精食用植物油调味料等生产销售	1928	6,165.80	4,323.96	373.3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调味品行业的原材料采购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关系到食品安全。国家已经颁布了以食品安全法为核心的一系列法律法规。调味品行业渠道快速整合，格局调整，以及消费者行为模式改变等，为调味品生产企业带来诸多挑战。产品、技术、资本、人力等多方面升级已经成为企业必须直面的课题，公司面临着各种的风险。

1.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醋的主要原料是糯米，占到公司生产成本的 30%以上，若受宏观调控影响，有所波动，其势必影响毛利率，是公司面临盈利水平的重要风险。

2. 品牌被侵害的风险

公司的恒顺品牌在调味品行业内拥有超强的信誉和广泛的知名度，是镇江香醋的代表，虽然近年来国家加大了对中华老字号，中国驰名商标的保护，但是近年来还是有部分小公司试图对恒顺的商标、商号进行仿制。公司品牌若被侵害，可能导致消费者信赖度降低，使公司面临订单减少、市场销售计划受阻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业绩水平。

3. 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安全和质量控制已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生产经营的重中之重。国家及相关部门相继颁布了《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食品加工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消费者利益。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历次的国家级市场抽检中，产品质量均符合要求。尽管如此，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疏忽或因为其他原因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不但会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影响公司的信誉和公司产品的销售，因此，公司存在由于产品质量安全控制出现失误而带来的潜在经营风险。

以上潜在的风险公司高度重视，经营层及相关部门已认真研究落实应对预案，切实做好风险防控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1-10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2020-01-1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05-15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2020-05-16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发出，大会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2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54,300,73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45.2168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聂旭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杨亮、蒋成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董事的议案》。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发出，大会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投

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2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66,075,47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46.7195%。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杨亮、蒋成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4、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经公司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审计费用等相关具体事项。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上半年主要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价	2,429.93	转账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价	11.39	转账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原为子公司，2019年3月末丧失控制权转为联营企业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价	772.97	转账
合计				/	3,214.29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2,975.44	转账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价	1,413.83	转账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委托销售商品	委托销售商品	市价	809.00	转账

合计	/	5,198.27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0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详见 2020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预计 2020 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发生金额约为 13,000 万元，2020 年 1-6 月份实际发生额为 3,214.29 万元；预计 2020 年度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发生额约为 13,000 万元，2020 年 1-6 月份实际发生额为 4,389.27 万元；预计 2020 年度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5,000 万元，2020 年 1-6 月份实际发生额为 809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本公司	江苏恒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2日	2023年12月31日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经营的议案》，将所属全资子公司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委托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江苏恒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运营，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与之签订《委托经营管理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合同》。委托经营管理期限：5年。委托经营管理报酬、投资收益及担保：为保证对于本公司投入的资产及现金安全，恒顺置业对在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损失提供担保；公司授权管理层与恒顺置业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每年进行项目考核，考核内容包含经营收益的确定及激励报酬标准。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本公司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出租		2019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4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以来热心支持并参与公益事业，鼓励全体员工主动回馈社会，积极参与各种形式的捐资、助教、扶贫等活动，扶持弱势群体。在精准扶贫的工作推进中，公司深入发掘自身优势，加快贫困人口就业转移，努力实现“发展一方经济，造福一方百姓”的理念，同时，加大对内部

困难员工的帮扶力度，减轻困难员工的经济负担。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扶贫工作，上半年公司一次性帮扶丹阳杏虎村贫困户并购买杏虎村水果 10 万余元，向镇江市慈善总会人民币捐赠 60 万元，向丹徒区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10 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80

4.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一家食品企业，在用心筑造食品安全防线的同时，在环保、公益事业、职工保护等方面承担社会责任。

1、积极响应号召支持外省老少边穷地区经济建设

公司及控股股东恒顺集团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号召支持外省老少边穷地区，运用先进的恒顺管理经验，带动当地工业和农业发展。先后在新疆农四师、三峡库区云阳、大别山老区六安投资建厂，投资援疆建设了新疆霍尔果斯万吨食醋项目，在重庆、山西地区积极配合当地政府投资，投资援建了三峡库区云阳调味品项目，支持当地的区域经济发展，树立了良好的恒顺企业形象。

2、支持教育和文化旅游发展

公司热心资助本地教育事业，大力支持镇江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的发展，先后捐建了恒美“三之三”幼儿园、恒顺实验小学、江科大附中等三所学校，并每年设立专项教育基金。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支持恒顺实验小学教育资源投入捐款 10 万元。同时为进一步弘扬“恒顺众生愿”的企业文化，在江苏大学设立“恒顺奖教金”“恒顺奖学金”和“恒顺助学金”项目，对江苏大学优秀教师、学生和困难学生分别进行奖励和资助，鼓励在校学生努力学习、奋发图强，每个项目每年捐赠人民币 10 万元整。

公司投资 3000 多万元陆续建成全球最大的中国镇江醋文化博物馆。博物馆以其独特的文化视角和功能，获得国家 4A 级工业旅游景区称号、长三角世博主题体验之旅示范点、江苏省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单位和镇江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博物馆自开馆以来，游客人数逐年递增，已累计接待游客近 300 万人次，成为镇江市重要的旅游景点。

3、积极参与社会公益

在公司高层领导的带领下，恒顺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每年纳入公司预算并实施，以实际行动回报国家和社会。

2011 年以来，公司累计向社会各界捐款、捐物已超过 1000 多万元，获得镇江市首届“慈善

之星”企业称号。公司积极参与社区建设，主动承担起国有企业的社会责任和义务，协助社区老区危房改造、两消除结对公益事业、组织慰问市社会福利院、各党支部结对资助贫困学生、“精准扶贫”、建立“恒顺众生”爱心团组织各类社区公益活动、奉献恒顺爱心，无偿提供资金、物品和人力支援。公司每年参加“镇江市慈善一日捐”活动，捐赠金额 30 万/年。公司积极支持国家体育事业发展，承办“恒顺”杯全国少儿乒乓球大赛和镇江国际半程马拉松等大型赛事活动。公司积极支持驻镇部队和武警消防部队的建设，每年定期走访慰问部队官兵。公司职工义工志愿者、党员义工志愿者队伍长年为镇江市社会福利院和社会的孤寡老人送“营养早餐”并定期提供生活帮助。

2020 年年初自武汉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发生以来，恒顺人及时伸出援助之手，支援武汉奉献我们的爱心。向湖北省黄石市慈善机构捐赠 200 万元人民币用于购买相应的医疗物资。同时分别湖北省黄石市慈善机构和湖北省鄂州市红十字会各无偿提供 10000 支喷雾白醋(价值人民币 78 万元)用于消杀抑菌，为抗击疫情贡献恒顺的力量，展示恒顺品牌形象。

4、关爱员工

员工是企业最宝贵的财富，是企业价值链的起点。公司通过多种途径助力员工创新和成长，激发员工活力，发挥员工价值。一是帮助员工做好职业生涯规划，畅通员工发展通道，不断扩大和推进核心技能人才库建设，建立完善后备干部和专业人才队伍培养、使用机制；二是坚持为员工办实事，以爱心援助、大病帮扶、餐饮监督、带薪年假等方式提高了员工幸福感。

5、环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体系的建设，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强环保管理，抓好环保事故应急预案的演练，确保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弘扬“恒顺众生”的企业文化，努力恒顺投资者、恒顺消费者、恒顺企业员工、恒顺供应商、恒顺经销商、恒顺社会，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公司在诚信对待消费者、合作方，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进一步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会公益事业，加强对员工社会责任的培训教育，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5.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今后，将继续按照镇江市政府、镇江市国资委、恒顺集团及各子公司当地政府的总体规划部署，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一方面全力配合当地政府的精准扶贫工作；另一方面深入挖掘自身优势，优化资源配置，选择适合本地条件、有优势、有特色的产业作为发展方向，使潜在的优势尽快转化为现实经济优势，创造经济效益；与此同时，做好企业内部及当地困难群众帮扶工作，继续吸收贫困人口就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帮助贫困人口实现就业脱贫。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污染物：废水、废气、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弃物。

(2) 特征污染物的名称：COD、氨氮、总磷、悬浮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2020 年度上半年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一座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西南，公司废水经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镇江市水业总公司丹徒污水处理厂。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自建 1 个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东北角，排放方式为废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徐州核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	允许排放总量 (t)	有无超标	排放执行标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处理达标后进入污水处理厂	≤500	44	9.415	209.69	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氨氮		≤45	1.437	0.307	11.86	无	
		总磷		≤8	3.33	0.712	1.9	无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废水	COD	处理达标后进入污水处理厂	≤500	150	3.72	26.2	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氨氮		≤35	6.005	0.15	0.5	无	
		悬浮物		—	66	1.64	13.1	无	

2) 废气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供热采用天然气锅炉，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废气直接排放；污水处理站新增一台沼气锅炉，沼气经脱硫塔进锅炉燃烧，废气直接排放。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采取集中供热，使用金山桥热电厂热蒸汽。

单位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排放标准限值 mg/L	实际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	允许排放总量 (t)	有无超标	排放执行标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锅炉废气	二氧化硫	直排	≤50	2	0.076	2.224	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燃气锅炉标准
		氮氧化物		≤150	95	3.533	8.115	无	

		颗粒物		≤20	3	0.113	2.665	无	
	沼气 锅炉 废气	二氧化硫	直排	≤50	2	0.008	1.11	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 限值的燃气锅炉标准
		氮氧化物		≤150	69	0.267	3.28	无	
		颗粒物		≤20	3.4	0.013	0.39	无	

3) 危险废弃物处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危险废弃物为试剂废液、试剂包装瓶、废柴油机油、废包装桶，网上申报后交付有资质单位处理。

单位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2020年度上半年产生量(t)	2019年度结余量(t)	排放量(t)	贮存量(t)	允许排放总量(t)	有无超标	排放执行标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危废	HW49, 900-047-49	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813	0.6032	0	1.8845	7.2	无	固体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合同
		HW49, 900-041-49		0.1548	0.0435	0	0.1983	0.35	无	
		HW08, 900-249-08		0.405	0.041	0	0.446	1	无	
		HW49, 900-041-49	381只	0	223只	158只	4.5t(1000只)	无		

4) 固废处理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固废主要为醋糟、污泥和生活垃圾，醋糟和污泥交由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利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固体废弃物主要有酱油和食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酱渣、醋渣以及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酱渣、醋渣作为饲料综合利用，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达 2000m³，采取厌氧-好氧-化学混凝处理工艺，日常运行稳定，达标排放。总排口加装 COD 在线监测、氨氮在线监测、PH 在线监测，与国家监控考核平台、江苏省太湖流域监控平台、江苏省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许可证）、镇江市污染源监控平台均已联网，数据自动上传。根据镇江市丹徒生态环境局下发的镇徒环发[2019]59

号文件《关于开展丹徒区燃气锅炉低氮改造的通知》，公司开展 15 蒸吨/小时燃气锅炉低氮改造项目，已完成并通过监测验收。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自 2017 年纳入徐州市重点排污单位以来，按照要求，于 2017 年 6 月在废水总排污口监控室加装 COD 在线自动分析仪，2019 年元月份加装了氨氮在线分析仪，完成与徐州市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接收平台参数与数据联通。公司污水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处理出废水稳定达标。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辣椒酱生产线建设项目》完成网上公示，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登记。《香醋醇酿中心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中。《炒色油烟废气收集处理》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932111200000239，项目正在建设中。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未有项目实施。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有《江苏恒顺工业园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明确了公司环境风险识别、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等，镇江市丹徒区环保局备案号：321112-2018-013-M。

根据国家环保部《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版）等相关文件规定，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政府环保主管部门备案，备案号：320303-2019-002-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工业-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工业》（HJ1030.2-2019）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的自行监测管理要求，制定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通过审核。公司委托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主要的污染物进行环境监测，检测结果均符合规定标准。污水处理站 24 小时连续运行，COD、氨氮、PH 在线检测数据和流量数据与镇江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即时联网。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文件要求，为掌握本公司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履行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确保自行监测完成率和公布率满足环境管理要求，公司在废水总排污口监控室加装 COD 在线自动分析仪，氨氮在线分析仪，完成与徐州市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接收平台参数与数据联通。公司委托了江苏徐海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公司主要的污染物进行了环境监测，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排污许可证的 2019 年度四季度、2020 年度一季度和二季度执行报告,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完成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作。上半年未发生任何突发的污染事件,无环境违法违规行,未收到相关行政处罚。

2020 年上半年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地方性规章制度的要求,污染治理设施运转良好,向环境排放的废水的各项指标都能达到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排放标准,固体废物的处理符合相关处置要求,未发生任何突发的污染事件,无环境违法违规行,未收到相关行政处罚。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调味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推行节能减排,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定了严格的环境作业规范,各项治理设施运行良好,废气、废水、废渣排放和噪音均符合国家环保标准,2015 年通过 GB/T 2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完整的环境管理体系,并委托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每年组织实施体系现场审核,确保节能环保职责的落实和有效实施。公司严格按“有依据、有检查、有考核、有结果”四有要求,开展节能环保工作,确保制度落实到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和当地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指标满足监管要求,通过了各级环保部门组织的环境检测。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地址:镇江市丹徒新城陆村,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完成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作。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83,559,400	100			219,396,632		219,396,632	1,002,956,032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783,559,400	100			219,396,632		219,396,632	1,002,956,03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83,559,400	100			219,396,632		219,396,632	1,002,956,03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发布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783,559,4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2,196,795.8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8 股，合计转增 219,396,632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002,956,032 股。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3 日；除权（息）日：2020 年 6 月 4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20

年6月5日。2020年6月已实施完毕。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18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97,915,539	447,613,893	44.63	0	质押	85,760,000	国有法人
乔晓辉	18,216,991	26,518,885	2.64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987,730	19,526,293	1.95	0	未知		未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94,530	12,046,830	1.20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12,041,022	12,041,022	1.20	0	未知		未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11,519,806	11,519,806	1.15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10,468,299	10,468,299	1.04	0	未知		未知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5,161,433	7,616,433	0.76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6,516,371	6,516,371	0.65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3,886	6,324,783	0.63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447,613,893	人民币普通股	447,613,893
乔晓辉	26,518,885	人民币普通股	26,518,8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526,293	人民币普通股	19,526,29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46,830	人民币普通股	12,046,83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12,041,022	人民币普通股	12,041,02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11,519,806	人民币普通股	11,519,80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10,468,299	人民币普通股	10,468,299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7,616,433	人民币普通股	7,616,433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6,516,371	人民币普通股	6,516,3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24,783	人民币普通股	6,324,7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相关事项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杭祝鸿	董事长	聘任
张玉宏	董事长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1,670,190.00	263,030,441.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56,038,468.06	488,439,687.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100,000.00
应收账款	七、4	87,348,119.77	89,750,513.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5	8,033,239.39	11,948,948.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9,815,442.85	10,784,303.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80,421.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281,863,546.80	311,497,311.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其他流动资产		5,676,237.73	9,692,959.99
流动资产合计		1,200,445,244.60	1,185,244,16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9	136,799,985.16	132,975,492.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134,312,571.27	137,109,255.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1	16,200,000.00	16,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2	13,689,000.00	13,68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固定资产	七、14	897,495,647.26	906,822,430.71
在建工程	七、15	60,670,557.28	44,715,070.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16	80,203,595.77	83,504,914.16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7		
长期待摊费用	七、18	1,134,602.01	1,493,86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9	17,941,592.49	21,075,98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0	41,192,417.02	45,321,592.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3,296,368.26	1,796,564,006.29
资产总计		2,993,741,612.86	2,981,808,17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1	14,148,782.40	28,014,366.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2	196,072,540.08	191,161,676.51
预收款项			67,110,538.31
合同负债	七、23	37,572,26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4	14,318,441.71	20,526,657.10
应交税费	七、25	32,141,660.67	51,166,193.79
其他应付款	七、26	102,388,167.37	111,812,375.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77,163.53	1,218,693.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7	4,618,566.83	17,499,895.83
其他流动负债	七、28	70,459,187.77	72,318,450.06
流动负债合计		471,719,616.02	559,610,153.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29	113,695,572.82	2,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30	3,692,300.02	3,692,300.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1	18,932,548.38	20,464,13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9	47,286,113.88	47,286,11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606,535.10	73,942,548.71
负债合计		655,326,151.12	633,552,70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2	1,002,956,032.00	783,559,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3	60,302,638.13	279,699,270.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4	163,251,277.13	163,251,27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5	1,012,379,509.55	1,025,307,69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8,889,456.81	2,251,817,646.91
少数股东权益		99,526,004.93	96,437,82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38,415,461.74	2,348,255,469.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93,741,612.86	2,981,808,171.43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856,072.64	174,144,39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6,038,468.06	483,439,687.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2,409,135.58	76,411,923.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625,340.43	20,625,340.4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8,077,342.13	27,451,881.50
其中：应收利息		3,772,781.41	3,625,723.86
应收股利		4,880,000.00	5,180,421.41
存货		120,509,292.28	132,027,047.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2,000,000.00	237,299,939.43
流动资产合计		1,178,515,651.12	1,151,400,216.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36,799,985.16	132,975,492.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63,554,210.71	464,448,895.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0,000.00	16,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89,000.00	13,68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2,415,350.94	590,998,175.19
在建工程		40,531,541.89	22,713,743.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5,857,231.71	36,095,99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27,814.33	8,727,814.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162,686.20	122,162,686.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9,937,820.94	1,408,011,800.26
资产总计		2,608,453,472.06	2,559,412,016.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7,995,873.13	192,842,263.19
预收款项			42,143,880.45
合同负债		22,850,121.46	
应付职工薪酬		6,876,076.32	12,225,646.94
应交税费		17,936,338.63	36,577,966.84
其他应付款		84,556,830.95	74,910,223.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9,895.83
其他流动负债		64,247,423.36	69,291,220.73
流动负债合计		414,462,663.85	435,501,09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664,316.19	16,195,90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664,316.19	16,195,902.62
负债合计		529,126,980.04	451,697,00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2,956,032.00	783,559,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108,218.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748,052.25	162,748,052.25
未分配利润		913,622,407.77	952,299,34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79,326,492.02	2,107,715,01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08,453,472.06	2,559,412,016.76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53,390,389.81	887,794,362.85
其中：营业收入	七、36	953,390,389.81	887,794,362.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2,705,806.86	745,197,802.48
其中：营业成本	七、36	564,237,798.42	495,784,600.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37	12,474,704.25	12,580,508.46
销售费用	七、38	136,427,790.15	147,741,520.65
管理费用	七、39	48,172,821.56	60,371,485.52

研发费用	七、40	28,142,862.75	25,674,970.57
财务费用	七、41	3,249,829.73	3,044,716.75
其中：利息费用		3,800,010.30	3,057,857.62
利息收入		814,197.58	480,361.32
加：其他收益	七、42	6,657,834.00	5,003,775.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3	811,327.71	19,339,563.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96,684.69	-1,143,510.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13,713,117.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1,315,928.45	1,983,698.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1,930,499.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182,790.20	170,854,096.85
加：营业外收入	七、48	3,639,868.15	4,661,249.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49	4,548,380.81	1,939,444.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274,277.54	173,575,901.99
减：所得税费用	七、50	29,403,487.75	27,474,261.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870,789.79	146,101,640.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870,789.79	146,101,640.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268,607.30	144,033,266.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2,182.49	2,068,373.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870,789.79	146,101,640.6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268,607.30	144,033,266.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02,182.49	2,068,373.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8	0.14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88	0.14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869,020,782.21	789,038,056.4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67,411,802.24	486,500,422.37
税金及附加		7,449,236.02	7,959,131.25
销售费用		113,832,646.45	118,909,395.05
管理费用		25,073,699.90	32,921,496.51
研发费用		28,142,862.75	25,674,970.57
财务费用		1,355,604.41	970,944.94
其中：利息费用		1,581,503.47	1,319,322.92
利息收入		562,620.38	412,732.19
加：其他收益		4,972,336.43	3,140,6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1,892,425.35	32,477,432.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96,684.69	-1,143,510.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13,117.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6,111.74	566,276.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0,499.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858,921.05	154,216,504.89
加：营业外收入		639,350.01	1,775,347.61
减：营业外支出		3,996,214.43	1,167,469.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502,056.63	154,824,382.86
减：所得税费用		21,693,783.91	21,546,016.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08,272.72	133,278,366.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08,272.72	133,278,366.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808,272.72	133,278,366.5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4,161,147.07	1,019,733,321.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3,597.57	82,243.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1)	33,945,949.08	32,500,96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750,693.72	1,052,316,52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8,382,182.61	531,043,922.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244,694.46	135,906,740.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056,140.66	111,370,652.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1(2)	144,365,233.14	135,822,32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048,250.87	914,143,64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02,442.85	138,172,887.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4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7,123.29	11,858,430.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470.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367,021.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67,594.08	479,225,451.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81,880.53	43,361,25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5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58,73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081,880.53	623,319,987.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14,286.45	-144,094,53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1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7,600.00	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07,209.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300,000.00	87,257,209.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920,000.00	117,5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528,407.70	4,714,415.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31,600.00	1,668,23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448,407.70	122,304,415.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48,407.70	-35,047,205.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52	-111,360,251.30	-40,968,85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878,651.71	165,465,853.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2	151,518,400.41	124,496,998.97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8,984,106.91	840,048,738.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58,364.41	18,814,54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142,471.32	858,863,284.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917,730.38	511,945,505.9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94,094.32	96,019,072.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980,298.41	81,327,400.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413,243.90	73,734,01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105,367.01	763,025,99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37,104.31	95,837,28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0	654,517,021.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48,285.79	29,462,22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524.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219,810.00	683,979,243.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58,385.26	32,145,235.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6,000,000.00	65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158,385.26	689,645,23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938,575.26	-5,665,992.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500,000.00	10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886,852.86	1,368,245.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386,852.86	108,868,24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86,852.86	-108,868,24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88,323.81	-18,696,94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144,396.45	77,700,63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856,072.64	59,003,688.38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3,559,400.00				279,699,270.13				163,251,277.13		1,025,307,699.65		2,251,817,646.91	96,437,822.44	2,348,255,46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3,559,400.00				279,699,270.13				163,251,277.13		1,025,307,699.65		2,251,817,646.91	96,437,822.44	2,348,255,46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396,632.00				-219,396,632.00						-12,928,190.10		-12,928,190.10	3,088,182.49	-9,840,007.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268,607.30		149,268,607.30	3,602,182.49	152,870,789.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7,600.00	1,017,6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7,600.00	1,017,600.00
2.其他权益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3,559,400.00				323,944,170.13				133,019,852.77		962,830,180.51		2,203,353,603.41	92,441,489.15	2,295,795,092.56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3,559,400.00				209,108,218.92				162,748,052.25	952,299,345.53	2,107,715,01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3,559,400.00				209,108,218.92				162,748,052.25	952,299,345.53	2,107,715,01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9,396,632.00				-209,108,218.92					-38,676,937.76	-28,388,524.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808,272.72	133,808,272.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2,196,797.40	-162,196,79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196,797.40	-162,196,797.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9,396,632.00				-219,396,63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9,396,632.00				-219,396,63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288,413.08				-10,288,413.0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2,956,032.00								162,748,052.25	913,622,407.77	2,079,326,492.02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3,559,400.00				226,145,746.72				133,019,852.77	778,772,678.14	1,921,497,677.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3,559,400.00				226,145,746.72				133,019,852.77	778,772,678.14	1,921,497,677.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9,599.37	130,671,972.24	130,382,372.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278,366.53	133,278,366.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89,599.37	-2,606,394.29	-2,895,993.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3,559,400.00				226,145,746.72				132,730,253.40	909,444,650.38	2,051,880,050.50

法定代表人：杭祝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3 年 2 月 5 日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江苏省镇江市丹徒新城恒顺大道 66 号。

根据 1999 年 7 月 10 日镇江恒顺酱醋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1999]81 号文批准，镇江恒顺酱醋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1999 年 8 月 17 日向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715 万元。

200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0]187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于 2001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本次股票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715 万元，并于 2001 年 1 月 15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3 年 10 月 30 日，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 12,715 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3 年 11 月 13 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5,430 万元。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12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4 月 8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87 号《关于核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及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募集人民币普通股 4,706.90 万股，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0,136.90 万元。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5 月 20 日，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 30,136.90 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16 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0,273.80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8 年 5 月 18 日，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 18,082.14 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14 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8,355.94 万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在镇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0 年 5 月 15 日，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 21,939.6632 万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4 日，本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295.6032 万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100608834062C，注册地址为江苏省镇江市丹徒新城恒顺大道 66 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食醋、酱油、酱菜、复合调味料、调味剂等系列调味品；副食品、粮油制品、饮料、色酒、恒顺牌恒顺胶囊及相关保健食品的生产、销售；粮食收购；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调味品研发服务、技术转让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服务、软件咨询服务、软件测试服务；信息系统集成；网上贸易代理；包装设计、

展示设计、广告设计、创意策划、文印晒图服务；商标和著作权转让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会议展览服务；食品机械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普通货物运输；房地产销售及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 1-6 月份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2 户，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的 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

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

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等。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商业承兑汇票等。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5	25
3—4 年	40	40
4—5 年	65	65
5 年以上	100	1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 12 应收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开发产品、其他等。
-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二)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

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

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30-35	5%	2.71%-3.1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8	5%	11.88%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1.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2.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商标	10 年
软件	5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

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4.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 具体原则

1) 商品销售：公司将商品发出给客户，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房地产开发企业销售收入

对采用分期收款方式销售、出售自用房屋、代建房屋和工程业务、出租物业、物业管理等应单独披露有关收入确认方法。

① 开发产品

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

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分期收款销售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分期收款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③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房屋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④代建房屋和工程业务

代建房屋和工程签订有不可撤销的建造合同，与代建房屋和工程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代建房屋和工程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并且代建房屋和工程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⑤出租物业收入确认方法

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

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7〕22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政部

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进行了修订,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 5 步法模型,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 2019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详见表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67,110,538.31		-67,110,538.31
合同负债		59,389,856.91	59,389,856.91
其他流动负债	72,318,450.06	80,039,131.46	7,720,681.40

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负债:			
预收款项	42,143,880.45		-42,143,880.45
合同负债		37,295,469.42	37,295,469.42
其他流动负债	69,291,220.73	74,139,631.76	4,848,411.03

调整说明:本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030,441.30	263,030,441.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8,439,687.26	488,439,687.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89,750,513.66	89,750,513.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948,948.17	11,948,948.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84,303.60	10,784,303.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1,497,311.16	311,497,311.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92,959.99	9,692,959.99	
流动资产合计	1,185,244,165.14	1,185,244,16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32,975,492.00	132,975,492.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7,109,255.96	137,109,255.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0,000.00	16,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89,000.00	13,68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固定资产	906,822,430.71	906,822,430.71	
在建工程	44,715,070.85	44,715,070.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3,504,914.16	83,504,914.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93,866.68	1,493,86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75,983.52	21,075,98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321,592.41	45,321,592.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6,564,006.29	1,796,564,006.29	
资产总计	2,981,808,171.43	2,981,808,17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14,366.09	28,014,366.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1,161,676.51	191,161,676.51	
预收款项	67,110,538.31		-67,110,538.31
合同负债		59,389,856.91	59,389,856.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526,657.10	20,526,657.10	
应交税费	51,166,193.79	51,166,193.79	
其他应付款	111,812,375.68	111,812,375.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99,895.83	17,499,895.83	
其他流动负债	72,318,450.06	80,039,131.46	7,720,681.40
流动负债合计	559,610,153.37	559,610,153.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00,000.00	2,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692,300.02	3,692,300.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464,134.81	20,464,13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86,113.88	47,286,11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942,548.71	73,942,548.71	
负债合计	633,552,702.08	633,552,70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83,559,400.00	783,559,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699,270.13	279,699,270.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3,251,277.13	163,251,27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5,307,699.65	1,025,307,69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251,817,646.91	2,251,817,646.91	
少数股东权益	96,437,822.44	96,437,82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348,255,469.35	2,348,255,469.35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81,808,171.43	2,981,808,171.4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144,396.45	174,144,39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3,439,687.26	483,439,687.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6,411,923.72	76,411,923.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625,340.43	20,625,340.43	
其他应收款	27,451,881.50	27,451,881.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2,027,047.71	132,027,047.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7,299,939.43	237,299,939.43	
流动资产合计	1,151,400,216.50	1,151,400,216.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32,975,492.00	132,975,492.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4,448,895.40	464,448,895.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0,000.00	16,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89,000.00	13,68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0,998,175.19	590,998,175.19	
在建工程	22,713,743.23	22,713,743.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095,993.91	36,095,99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27,814.33	8,727,814.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162,686.20	122,162,686.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8,011,800.26	1,408,011,800.26	
资产总计	2,559,412,016.76	2,559,412,016.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2,842,263.19	192,842,263.19	
预收款项	42,143,880.45		-42,143,880.45
合同负债		37,295,469.42	37,295,469.42
应付职工薪酬	12,225,646.94	12,225,646.94	
应交税费	36,577,966.84	36,577,966.84	
其他应付款	74,910,223.46	74,910,223.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9,895.83	7,509,895.83	
其他流动负债	69,291,220.73	74,139,631.76	4,848,411.03
流动负债合计	435,501,097.44	435,501,09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195,902.62	16,195,90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95,902.62	16,195,902.62	
负债合计	451,697,000.06	451,697,00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83,559,400.00	783,559,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108,218.92	209,108,218.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748,052.25	162,748,052.25	
未分配利润	952,299,345.53	952,299,34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7,715,016.70	2,107,715,01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59,412,016.76	2,559,412,016.7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计税销售额	13%、9%、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母公司适用 15%；子公司适用 0%、15%、25%或小微企业税率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5%
土地增值税[注]	增值额	2%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或房产原值扣除 30%	A、从价计征：1.2%；B、从租计征：12%

[注]土地增值税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50.00%的部分，税率为 3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50.00%、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100.00%的部分，税率为 4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100.00%、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0.00%的部分，税率为 50%；增值额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0.00%的部分，税率为 60%。建造普通标准住宅，增值额未超过扣除项目金额 20.00%的，免征土地增值税；公司子公司一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销售的开发产品，按预收售房款的 2%计缴土地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恒顺醋业云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15%
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镇江恒顺醋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0%
新疆恒顺沙林食品有限公司	0%
其他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①公司子公司镇江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利企业，根据财税〔2016〕5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对安置残疾人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实

行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办法。

②公司子公司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有机肥，根据财税[2008]56号：自2008年6月1日起，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

③根据财税〔2019〕21号《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母公司本期适用该税收政策。

（2）企业所得税：

①母公司：2018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码为GR201832006608，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公司子公司镇江恒顺米业有限公司属农产品初加工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

③公司子公司镇江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系福利企业，根据财税〔2009〕7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④公司子公司新疆恒顺沙林食品有限公司系2013年在霍尔果斯成立的新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12号《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2017年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免税期为2017年至2021年。

⑤公司子公司江苏恒顺醋业云阳调味品有限公司为设在西部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9]13号文件《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子公司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镇江恒顺醋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均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条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4,532.86	183,144.24
银行存款	151,273,860.05	262,665,499.97
其他货币资金	181,797.09	181,797.09
合计	151,670,190.00	263,030,441.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51,789.59	151,789.59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其他货币资金中保证金 151,789.59 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6,038,468.06	488,439,687.26
其中：		
理财产品	656,038,468.06	488,439,687.26
合计	656,038,468.06	488,439,687.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100.00			
合计		/		/		100,000.00	100.00		/	1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8,321,489.18
1 至 2 年	905,624.69
2 至 3 年	2,365,270.44
3 至 4 年	56,321.95
4 至 5 年	2,342,562.36
5 年以上	8,717,331.45
合计	102,708,600.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708,600.07	100	15,360,480.30	14.96%	87,348,119.77	106,441,282.75	100.00	16,690,769.09	15.68	89,750,513.66
其中：										
账龄组合	102,708,600.07	100	15,360,480.30	14.96%	87,348,119.77	106,441,282.75	100.00	16,690,769.09	15.68	89,750,513.66
合计	102,708,600.07	100	15,360,480.30	14.96%	87,348,119.77	106,441,282.75	100.00	16,690,769.09	15.68	89,750,513.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02,708,600.07	15,360,480.30	14.96
合计	102,708,600.07	15,360,480.30	14.9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690,769.09	-1,330,288.79				15,360,480.30
合计	16,690,769.09	-1,330,288.79				15,360,480.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142.31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9.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60.55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资产和负债。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32,856.73	76.34	10,245,184.54	85.74
1 至 2 年	113,526.19	1.41	85,823.99	0.72
2 至 3 年	263,214.11	3.28	187,086.61	1.57
3 年以上	1,523,642.36	18.97	1,430,853.03	11.97
合计	8,033,239.39	100.00	11,948,948.17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61.48 万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4.99%。

6、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80,421.41
其他应收款	9,815,442.85	9,603,882.19
合计	9,815,442.85	10,784,303.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180,421.41

合计		1,180,421.41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114,768.01
1 至 2 年	619,301.01
2 至 3 年	863,164.56
3 至 4 年	956,482.36
4 至 5 年	936,512.87
5 年以上	4,502,229.10
合计	15,992,457.9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564,123.66	3,317,297.04
备用金	926,541.54	802,117.85
往来款及其他	11,501,792.71	11,647,122.02
合计	15,992,457.91	15,766,536.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6,162,654.72			6,162,654.72
2020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360.34			14,360.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6,177,015.06			6,177,015.0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162,654.72	14,360.34				6,177,015.06
合计	6,162,654.72	14,360.34				6,177,015.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齐齐哈尔市金龙酿造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080,338.84	1年以内	19.26	154,016.94
镇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	1,570,000.00	3-5年	9.82	1,331,000.00
镇江培雷基质科技发展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	5年以上	5.00	800,000.00
北京阿兰科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5,000.00	1-5年	5.28	687,296.85
建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证金	578,614.46	4-5年	3.62	268,930.72
合计	/	6,873,953.30		42.98	3,241,244.5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745,632.16		49,745,632.16	57,930,686.91		57,930,686.91
在产品	76,865,443.29		76,865,443.29	80,595,064.43		80,595,064.43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20,321,455.21		20,321,455.21	23,677,897.81		23,677,897.8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产成品	77,069,450.99		77,069,450.99	84,460,035.12		84,460,035.12
开发产品	86,841,339.68	29,148,863.62	57,692,476.06	96,867,457.52	32,202,919.72	64,664,537.80
其他	169,089.09		169,089.09	169,089.09		169,089.09
合计	311,012,410.42	29,148,863.62	281,863,546.80	343,700,230.88	32,202,919.72	311,497,311.16

开发产品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恒美嘉园一期	2007.12.30	43,268,562.62			43,268,562.62
恒美山庄C地块	2009.12.31	16,520,498.50		10,026,117.84	6,494,380.66
恒美山庄E地块	2012.03.31	5,575,174.95			5,575,174.95
恒顺尚都	2010.12.31	1,142,391.62			1,142,391.62
恒美嘉园二期	2007.03.31	3,459,837.59			3,459,837.59
恒美嘉园三期	2011.04.30	7,880,731.00			7,880,731.00
宁波恒隆房产	2010.03.31	19,020,261.24			19,020,261.24
合计		96,867,457.52		10,026,117.84	86,841,339.6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开发产品	32,202,919.72			3,054,056.10		29,148,863.62
合计	32,202,919.72			3,054,056.10		29,148,863.62

8、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摊费用	1,105,617.60	838,569.61
银行定期存款		5,576,664.39
待抵扣税金	4,570,620.13	3,277,725.99
合计	5,676,237.73	9,692,959.99

9、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9 镇城 04	136,799,985.16		136,799,985.16	132,975,492.00		132,975,492.00
合计	136,799,985.16		136,799,985.16	132,975,492.00		132,975,492.0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19 镇城 04	130,000,000.00	5.90%	5.90%	2022-8-9				
合计	130,000,000.00	/	/	/		/	/	/

注：公司经 2019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镇江城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认购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9 日。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										

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44,290,346.09			-993,539.40					43,296,806.69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92,818,909.87			-1,803,145.29					91,015,764.58	
小计	137,109,255.96			-2,796,684.69					134,312,571.27	
合计	137,109,255.96			-2,796,684.69					134,312,571.27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镇江市丹徒区国金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6,200,000.00	16,200,000.00
合计	16,200,000.00	16,2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镇江市丹徒区国金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基于权益投资目的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689,000.00	13,689,000.00
合计	13,689,000.00	13,689,000.00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四、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7,495,647.26	906,822,430.7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97,495,647.26	906,822,430.7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0,198,146.42	603,392,824.87	15,563,474.44	70,815,164.52	1,479,969,610.25
2. 本期增加金额	6,478,869.30	12,160,309.69	442,248.34	345,876.13	19,427,303.46
(1) 购置		12,160,309.69	442,248.34	345,876.13	12,948,434.16
(2) 在建工程转入	6,478,869.30				6,478,869.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3,745,630.77	0.00	0.00	3,745,630.77
(1) 处置或报废		3,745,630.77			3,745,630.77
(2)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796,677,015.72	611,807,503.79	16,005,722.78	71,161,040.65	1,495,651,282.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3,132,698.68	329,814,381.89	11,753,951.52	48,446,147.45	573,147,179.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26,050.07	16,500,359.04	694,595.75	596,368.79	28,117,373.65
(1) 计提	10,326,050.07	16,500,359.04	694,595.75	596,368.79	28,117,373.65
3. 本期减少金额	0	3,108,917.51	0	0	3,108,917.51
(1) 处置或报废		3,108,917.51			3,108,917.51
(2) 企业合并减少					0.00
4. 期末余额	193,458,748.75	343,205,823.42	12,448,547.27	49,042,516.24	598,155,635.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3,218,266.97	268,601,680.37	3,557,175.51	22,118,524.41	897,495,647.26
2. 期初账面价值	607,065,447.74	273,578,442.98	3,809,522.92	22,369,017.07	906,822,430.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中山西路厂区房产设备清理		
合计		

15、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670,557.28	44,715,070.85
工程物资		
合计	60,670,557.28	44,715,070.8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0,670,557.28		60,670,557.28	44,715,070.85		44,715,070.85
合计	60,670,557.28		60,670,557.28	44,715,070.85		44,715,070.8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自筹资金
五万吨黄酒、料酒项目技术改造	7,198,000.00	2,273,451.33	1,632,713.21	775,221.24		3,130,943.30						自筹资金
黑龙江恒顺二期工程	16,812,500.00	16,122,874.49	2,201,834.88			18,324,709.37						自筹资金
恒顺沙林一期工程	50,032,000.00	835,824.48	227,172.50			1,062,996.98						自筹资金
徐州万通改造工程	8,000,000.00	32,065.73	1,133,597.51			1,165,663.24						自筹资金
醇醋楼	43,500,000.00	9,894,501.35	9,689,706.46			19,584,207.81						自筹资金
新品车间580mL线和臻品线整合改造项目	8,950,000.00	2,581,801.23	859,701.87	1,389,646.01		2,051,857.09						自筹资金
新上壶产品建设项目	23,000,000.00	2,406,760.68	3,156,304.00			5,563,064.68						自筹资金
炒色车间技改项目	4,000,000.00	1,361,061.95	89,314.24			1,450,376.19						自筹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8,206,729.61	3,444,011.06	4,314,002.05		7,336,738.62						自筹资金
合计	181,492,500.00	44,715,070.85	22,434,355.73	6,478,869.30		60,670,557.28	/	/			/	/

报告期内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况。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903,670.55	806,000.00	10,301,119.28	109,010,789.83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466,988.12	466,988.12

(1)购置			466,988.12	466,988.12
(2)内部研发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0,574.49	0	0	1,710,574.49
(1)处置	1,710,574.49			1,710,574.49
(2)企业合并减少				0.00
4. 期末余额	96,193,096.06	806,000.00	10,768,107.40	107,767,203.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692,165.95	806,000.00	7,007,709.72	25,505,875.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0,347.66	0.00	951,005.72	2,211,353.38
(1) 计提	1,260,347.66		951,005.72	2,211,353.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621.36	0	0	153,621.36
(1)处置	153,621.36			153,621.36
(2) 企业合并减少				0.00
4. 期末余额	18,798,892.25	806,000.00	7,958,715.44	27,563,607.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394,203.81		2,809,391.96	80,203,595.77
2. 期初账面价值	80,211,504.60		3,293,409.56	83,504,914.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3,621.72					303,621.72
江苏恒顺饮品有限公司	424,387.22					424,387.22
合计	728,008.94					728,008.9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3,621.72					303,621.72

江苏恒顺饮品有限公司	424,387.22				424,387.22
合计	728,008.94				728,008.94

1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20,000.00		5,000.00		15,000.00
装修费	1,358,021.82		301,890.87		1,056,130.95
其他	115,844.86		52,373.80		63,471.06
合计	1,493,866.68		359,264.67		1,134,602.01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265,453.69	1,765,500.91	10,071,144.81	2,108,312.12
可抵扣亏损	362,524.36	90,631.09	106,562.41	26,640.60
坏帐准备	21,597,669.91	4,010,927.76	21,831,830.55	3,883,095.20
存货跌价准备	29,148,863.62	7,287,215.90	32,202,919.72	8,050,729.93
递延收益	17,014,316.19	2,799,288.90	18,195,902.62	3,016,885.39
业绩激励基金	32,900,000.00	4,935,000.00	32,900,000.00	4,935,000.00
合计	109,288,827.77	20,888,564.56	115,308,360.11	22,020,663.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89,144,455.53	47,286,113.88	189,144,455.53	47,286,113.8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038,468.06	2,405,770.21	3,439,687.26	515,953.09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	3,608,012.40	541,201.86	2,807,067.92	421,060.19
定期存款持有期间的利息			76,664.39	7,666.44
合计	208,790,935.99	50,233,085.95	195,467,875.10	48,230,793.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6,972.07	17,941,592.49	-944,679.72	21,075,983.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46,972.07	47,286,113.88	-944,679.72	47,286,113.8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39,825.45	1,021,593.26
可抵扣亏损	43,127,535.06	39,176,373.19
合计	46,067,360.51	40,197,966.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41,192,417.02		41,192,417.02	45,321,592.41		45,321,592.41
合计	41,192,417.02		41,192,417.02	45,321,592.41		45,321,592.41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9,095,645.83	19,009,748.4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053,136.57	9,004,617.67
合计	14,148,782.40	28,014,366.0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的情况。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96,072,540.08	191,161,676.51
合计	196,072,540.08	191,161,676.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3、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37,572,269.19	59,389,856.91
合计	37,572,269.19	59,389,856.91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末余额差异详见附注五、3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322,926.80	124,290,126.84	130,504,609.07	14,108,444.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3,730.30	10,868,808.17	10,862,541.33	209,997.1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526,657.10	135,158,935.01	141,367,150.40	14,318,441.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129,206.80	107,990,126.84	114,314,287.12	13,805,046.52
二、职工福利费	6,055.60	6,932,531.04	6,832,145.68	106,440.96
三、社会保险费	8,080.81	4,419,259.13	4,416,658.44	10,681.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19.26	3,763,083.59	3,758,921.35	10,681.50
工伤保险费		412,563.23	412,563.23	0.00
生育保险费	1,561.55	243,612.31	245,173.86	0.00
四、住房公积金	27,107.00	3,704,519.59	3,704,519.59	27,10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2,476.59	1,243,690.24	1,236,998.24	159,168.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322,926.80	124,290,126.84	130,504,609.07	14,108,444.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2,608.48	10,645,139.85	10,640,226.97	207,521.36
2、失业保险费	1,121.82	223,668.32	222,314.36	2,475.78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合计	203,730.30	10,868,808.17	10,862,541.33	209,997.14

25、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236,543.36	14,086,382.81
企业所得税	19,218,438.07	31,778,125.65
个人所得税	65,842.36	103,079.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5,928.98	1,181,022.12
教育费附加	738,582.26	850,236.23
各项基金		
其他税费	1,856,325.64	3,167,347.55
合计	32,141,660.67	51,166,193.79

26、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77,163.53	1,218,693.53
其他应付款	101,011,003.84	110,593,682.15
合计	102,388,167.37	111,812,375.68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952,163.53	793,693.53
应付股利-镇江奥捷国际贸易公司	425,000.00	425,000.00
合计	1,377,163.53	1,218,693.5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2,265,412.36	24,019,181.39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0,509,050.12	34,410,584.73
往来款及其他	48,236,541.36	52,163,916.03
合计	101,011,003.84	110,593,682.1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为经营性资金往来和保证金。

27、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18,566.83	17,499,895.8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4,618,566.83	17,499,895.83

28、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促销费	25,331,806.36	30,228,675.77
运输费	5,710,715.27	6,682,536.84
审计咨询费	979,145.75	1,500,000.00
业绩激励基金	32,900,000.00	32,900,000.00
预收账款（税金）	4,884,395.00	7,720,681.40
其他	653,125.39	1,007,237.45
合计	70,459,187.77	80,039,131.46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末余额差异详见附注五、32。

29、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2,632,841.42	2,5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1,062,731.40	

合计	113,695,572.82	2,500,000.00
----	----------------	--------------

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长期借款的情况。

30、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692,300.02	3,692,300.02
合计	3,692,300.02	3,692,300.02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职工安置备付金	3,692,300.02			3,692,300.02	[注]
合计	3,692,300.02			3,692,300.02	/

[注]子公司徐州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因位于徐州市大马路的原厂区土地被徐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其中尚未支付的职工安置备付金挂专项应付款。

3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464,134.81		1,531,586.43	18,932,548.38	政府项目拨款
合计	20,464,134.81	0.00	1,531,586.43	18,932,548.3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营养靶向设计的香醋功能性食品制造技术开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镇江香醋益生菌功能产品开发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调味酱项目研发补贴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镇江市对口援疆产业合作专项引导资金	541,420.60					541,420.60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的年产10万吨高端	3,421,589.13			447,216.11		2,974,373.02	与资产相关

醋生产自动化及产品质量安全控制技术提升项目							
丹徒恒顺醋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1000 吨冷组装式冷库建设	6,736,220.69			237,413.80		6,498,806.89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的镇江香醋固态分层发酵智能化装备研发	798,260.87			46,956.52		751,304.35	与资产相关
基于菌群功能调控的富含川芎嗪镇江香醋研发及产业化	2,870,000.00			205,000.00		2,66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端精品食醋绿色工艺生产线的翻新升级	1,179,831.93					1,179,831.93	与资产相关
江南大学技术研发经费	190,000.00			95,000.00		95,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微生物代谢调控技术开发富含苯乳酸的镇江香醋及其产业化	1,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万吨稻米加工升级改造	295,833.33					295,833.33	与资产相关
仓储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443,478.26					443,478.26	与资产相关
稻米精加工设备改造	637,500.00					637,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464,134.81			1,531,586.43	0.00	18,932,548.38	

3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3,559,400.00			219,396,632.00		219,396,632.00	1,002,956,032.00

注：2020 年 5 月 15 日，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 21,939.6632 万元。

3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4,706,613.26		219,396,632.00	25,309,981.26
其他资本公积	34,992,656.87			34,992,656.87
合计	279,699,270.13	0.00	219,396,632.00	60,302,638.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0 年 5 月 15 日，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人民币 21,939.6632 万元。

34、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3,251,277.13			163,251,277.13
合计	163,251,277.13			163,251,277.13

3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5,307,699.65	814,274,143.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115,564.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5,307,699.65	824,389,708.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268,607.30	324,555,122.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610,002.7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2,196,797.40	94,027,128.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2,379,509.55	1,025,307,699.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9,556,361.18	563,182,687.22	873,732,875.19	494,663,324.55
其他业务	13,834,028.63	1,055,111.20	14,061,487.66	1,121,275.98
合计	953,390,389.81	564,237,798.42	887,794,362.85	495,784,600.53

37、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798,697.50	729,07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8,321.20	4,099,968.52
教育费附加	2,562,951.28	2,901,412.01
房产税	3,405,147.00	3,031,032.14
土地使用税	1,628,263.45	1,509,525.39
车船使用税	7,956.15	9,754.92
印花税	321,462.91	299,740.28
土地增值税	161,904.76	0.00
其他		
合计	12,474,704.25	12,580,508.46

3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43,765,659.04
办公费	4,253,112.62	3,345,049.40
广告费	21,088,337.39	12,355,144.85
人员费用	47,991,228.51	40,912,250.34
折旧费	641,159.27	534,719.65
促销费	49,684,798.64	36,177,945.00
差旅费	9,308,492.53	7,742,092.47
招待费	448,358.30	527,581.40
其他费用	3,012,302.89	2,381,078.50
合计	136,427,790.15	147,741,520.65

3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28,575,161.72	30,118,977.32
折旧费	6,698,253.65	8,161,862.66
办公费用等	2,669,883.14	3,104,171.24
修理费	2,268,974.69	3,187,094.77
审计、咨询费	776,258.69	1,524,316.37
汽车费用	1,365,489.42	1,512,476.43
长期资产摊销	2,963,205.36	5,413,570.45
业务招待费	168,472.36	987,754.48
其他费用	2,687,122.53	6,361,261.80
合计	48,172,821.56	60,371,485.52

40、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8,142,862.75	25,674,970.57
合计	28,142,862.75	25,674,970.57

41、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00,010.30	3,057,857.62
利息收入	-814,197.58	-480,361.32
汇兑损失		
金融机构手续费	264,017.01	467,220.45
合计	3,249,829.73	3,044,716.75

42、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1,531,586.43	920,482.03
福利企业增值税返	643,597.57	82,243.02
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300,000.00
省级工业和信息华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127,100.00
省高层次人才培养		200,000.00
创新类补贴		200,000.00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奖励		200,000.00
产业发展基金（沭阳）		412,700.00
自主招用就业退役士兵减免增值税	348,750.00	378,750.00
其他政府补助		182,500.00
2019 科技创新资金	350,000.00	
鼓励科技创新配套奖励资金	42,000.00	
绿色化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0	
2019 年度省级现代化服务业	400,000.00	
科技项目经费	200,000.00	
2019 年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600,000.00	
疫情稻谷及粮食保供补贴	599,900.00	
19 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沭阳）	422,000.00	
开发区科技创新资金（沭阳）	20,000.00	
合计	6,657,834.00	5,003,775.05

43、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96,684.69	-1,143,510.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608,012.4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362.9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739,006.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62,091.5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1,096,339.25
合计	811,327.71	19,339,563.15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13,117.0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3,713,117.09	

45、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360.34	178,032.2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30,288.79	1,805,666.09
合计	1,315,928.45	1,983,698.37

4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4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930,499.91
合计		1,930,499.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96.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96.5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639,868.15	4,657,653.16	3,639,868.15
合计	3,639,868.15	4,661,249.71	3,639,868.15

4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1,978.68	5,969.64	451,978.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1,978.68	5,969.64	451,978.6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公益性捐赠支出	2,680,165.75	750,000.00	2,680,165.75
各项罚款违约支出		589,210.90	
其他	1,416,236.38	594,264.03	1,416,236.38
合计	4,548,380.81	1,939,444.57	4,548,380.81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269,096.72	26,386,164.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34,391.03	1,088,096.66
合计	29,403,487.75	27,474,261.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2,274,277.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341,141.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47,608.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797.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2,231.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1,867.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1,633.5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9,403,48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14,197.58	468,051.18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8,301,396.45	9,842,570.97
政府补助	5,126,247.57	5,483,293.02
收到的往来款项及其他	19,704,107.48	16,707,048.45
合计	33,945,949.08	32,500,963.6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暂付款增减及其他	8,325,631.25	10,458,139.49
运杂费	37,146,253.64	33,007,137.30
差旅费	9,308,492.53	7,715,135.67
促销费	44,581,668.05	39,607,130.10
广告费	14,229,609.95	12,355,144.85
办公费	6,922,995.76	6,442,279.92
招待费	616,830.66	1,585,328.88
审计咨询费	776,258.69	1,524,316.37
修理费	2,268,974.69	3,252,237.12
汽车费用	1,365,489.42	1,518,958.73
公益性捐赠	2,680,165.75	750,000.00
研发费用	16,142,862.75	17,606,517.29
合计	144,365,233.14	135,822,325.72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870,789.79	146,101,640.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83,698.37
信用减值损失	-1,315,928.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117,373.65	41,505,043.4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211,353.38	2,246,349.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9,264.67	400,93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1,978.68	-1,930,499.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1,978.68	2,373.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13,117.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00,010.30	3,042,161.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1,327.71	-19,339,56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4,391.03	313,67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774,425.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687,820.46	26,859,042.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92,181.67	-24,146,17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734,326.21	-35,672,818.2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02,442.85	138,172,887.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518,400.41	119,698,705.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878,651.71	160,667,559.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360,251.30	-40,968,854.0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1,518,400.41	262,878,651.71
其中：库存现金	214,532.86	183,14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1,273,860.05	262,665,49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07.50	30,007.5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518,400.41	262,878,651.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51,789.59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9,765,826.09	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26,779,616.58	借款抵押物
合计	46,697,232.26	/

5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31,586.4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126,247.57	其他收益	5,126,247.5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没有退回的政府补助。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镇江恒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97.44		设立
镇江恒丰酱醋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恒顺沭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79.00		设立
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	湖北	流通业	100.00		设立
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流通业	55.00		设立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86.00		设立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制造业	65.00		设立
江苏恒顺醋业云阳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83.18		设立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82.52		设立
镇江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45.95		设立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67.90		设立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60.00	12.00	设立
镇江金顺酱醋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55.00	45.00	设立

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60.00		设立
镇江恒顺醋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镇江恒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00		设立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恒顺饮品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44.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黑龙江	黑龙江	制造业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恒顺沙林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制造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镇江恒顺商场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	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镇江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45.95	本公司实际控制镇江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
江苏恒顺饮品有限公司	44.19	本公司为江苏恒顺饮品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与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 51.16% 股权，本公司实际控制江苏恒顺饮品有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公司	17.48	2,185,026.07		17,766,303.07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32.10	1,198,312.32		13,391,016.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公司	6,829.74	12,056.36	18,886.10	8,679.56	0.00	8,679.56	5,582.99	12,371.99	17,954.98	8,998.44		8,998.44

公司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5,002.41	1,163.40	6,165.81	1,841.85	0.00	1,841.85	4,686.96	1,216.78	5,903.74	1,953.10		1,953.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公司	11,974.28	1,250.01	1,250.01	846.13	9,184.31	571.10	571.10	868.92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4,185.77	373.31	373.31	359.88	2,939.20	390.25	390.25	561.4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28.63	-	权益法核算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业	45.37	-	权益法核算

(2). 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67,695,268.03	58,804,304.36	172,770,735.49	40,161,535.70
非流动资产	85,747,832.12	227,187,928.16	88,764,282.90	228,468,828.29
资产合计	253,443,100.15	285,992,232.52	261,535,018.39	268,630,363.99
流动负债	101,439,507.33	85,384,419.91	106,835,940.19	64,029,504.68
非流动负债	774,788.46			
负债合计	102,214,295.79	85,384,419.91	106,835,940.19	64,029,504.6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1,228,804.36	200,607,812.61	154,699,078.20	204,600,859.3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296,806.69	91,015,764.58	44,290,346.09	92,818,909.8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296,806.69	91,015,764.58	44,290,346.09	92,818,909.8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215,653.49	40,036,995.52	59,997,837.35	10,212,664.66
净利润	-3,470,273.84	-3,974,311.86	-4,717,700.21	453,915.0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470,273.84	-3,974,311.86	-4,717,700.21	453,915.0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均为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允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

于浮动利率计息之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敏感性分析基于该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降低 50 个基点的情况下，本公司本年度净利润将会减少/增加人民币 42.5 万元。该影响主要源于本公司所持有的以浮动利率计息之长期借款的利率变化。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信用风险

2020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应收款项、银行理财产品等。

本公司对银行存款、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是将大部分现金及银行存款存储在中国境内的国有银行及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或该买这些银行发行的短期理财产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的管理措施主要有：1、本公司主要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资信状况优秀的客户进行交易；2、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3、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4、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5、持续关注客户财务及运营状况，对资信状况出现恶化迹象的客户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信用风险是有限的。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9,727,468.06	669,727,468.0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9,727,468.06	669,727,468.06
(1) 债务工具投资			656,038,468.06	656,038,468.06
(2) 权益工具投资			13,689,000.00	13,689,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0,000.00	16,2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93,656,400.00	393,656,400.00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79,583,868.06	1,079,583,868.0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预期收益率为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等。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系公司子公司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持有的收入来源是租金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欧尚超市房产、恒美嘉园一期会所和恒美嘉园 31 幢 4 层 501 室已基本全部出租，且主要为长期租赁合同。为合理反映租约对投资性房地产价值的影响，公司选择采用收益法及市场法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具体方法如下：收益法预计投资性房地产基准日后未来年度的净收益，选用适当的折现率将其折现到评估基准日时点后累加，以此估算投资性房地产的市场合理价值；市场法选取一定数量的可比实例，将他们与评估对象进行比较，根据其间的差额对比实例成交价格进行处理后得到投资性房地产的市场合理价值。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	制造业	56,000.00	44.63	44.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母公司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镇江恒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京维林克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恒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镇江恒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南京维林克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江苏恒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29.93	3,118.00
镇江恒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	90.26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39	18.53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72.97	1,137.1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975.44	3,453.12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13.83	1,138.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恒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9年4月12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考核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经营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属全资子公司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委托控股股东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集团”）所属全资子公司江苏恒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置业”）进行运营，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与之签订《委托经营管理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合同》。委托经营管理期限：5年。委托经营管理报酬、投资收益及担保：为保证对于本公司投入的资产及现金安全，恒顺置业对在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损失提供担保；公司授权管理层与恒顺置业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每年进行项目考核，考核内容包含经营收益的确定及激励报酬标准。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出租	4	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750.00	2017-02-14	2020-02-14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7.98	101.42
----------	--------	--------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委托销售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子公司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委托镇江恒顺房地产有限公司代销房产事宜》的议案，子公司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与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签订委托销售意向书，规定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委托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代为销售存量房。本期委托销售金额为 809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6,325,635.36	316,281.77	7,220,528.42	361,026.42
应收账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84,024.42	141,229.81	3,758,386.04	197,761.30
应收账款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5,640.00	5,640.00	5,640.00	5,640.00
应收账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0.00	49,148.40	44,203.95
应收账款	镇江恒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84,923.90	234,246.20	1,892,899.37	94,644.97
应收账款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5,297.70	1,264.89	11,875.00	593.75
应收股利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0.00	0	1,180,421.41	
应收账款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6,325,635.36	316,281.77	7,220,528.42	361,026.4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1,826,827.47	7,844,191.39
应付账款	镇江恒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0.00	2,950.00
应付账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128,646.57	34,065.86
应付账款	镇江恒润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1	3,000.01
应付账款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687,870.25	4,075,833.46
应付股利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952,163.53	793,693.53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顺集团有限公司	329,015.00	329,01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顺集团镇江恒海酒业有限公司		497,567.98
其他应付款	江苏恒宏包装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无。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公司未设置业务分部。

2、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61,924,984.84
1 至 2 年	62,603.57
2 至 3 年	1,727,676.06
3 至 4 年	163,456.05
4 至 5 年	3,689,638.89
5 年以上	2,470,061.34
合计	70,038,420.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038,420.75	100	7,629,285.17	10.89	62,409,135.58	85,449,137.34	100.00	9,037,213.62	10.58	76,411,923.72
其中：										
账龄组合	70,038,420.75	100	7,629,285.17	10.89	62,409,135.58	85,449,137.34	100.00	9,037,213.62	10.58	76,411,923.72
合计	70,038,420.75	100	7,629,285.17	10.89	62,409,135.58	85,449,137.34	100.00	9,037,213.62	10.58	76,411,923.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0,038,420.75	7,629,285.17	10.89
合计	70,038,420.75	7,629,285.17	10.8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037,213.62		1,407,928.45			7,629,285.17
合计	9,037,213.62		1,407,928.45			7,629,285.1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191.98 万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8.4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89.64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资产和负债。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772,781.41	3,625,723.86
应收股利	4,880,000.00	5,180,421.41
其他应收款	9,424,560.72	18,645,736.23
合计	18,077,342.13	27,451,881.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3,772,781.41	3,625,723.86
合计	3,772,781.41	3,625,723.86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	1,180,421.41
镇江恒达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880,000.00	5,180,421.4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1,395,236.66
1 至 2 年	6,414,047.02
2 至 3 年	3,354,007.18
3 至 4 年	436,984.36
4 至 5 年	125,829.36
5 年以上	2,879,340.74
合计	14,605,445.3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726,000.00	1,726,000.00
备用金	147,987.60	95,593.50

往来款及其他	12,731,457.72	23,123,210.62
合计	14,605,445.32	24,944,804.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6,299,067.89			6,299,067.8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18,183.29			1,118,183.2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5,180,884.60			5,180,884.6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299,067.89		1,118,183.29			5,180,884.60
合计	6,299,067.89		1,118,183.29			5,180,884.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05,000.00	1-2年	54.12	790,500.00
镇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押金	1,570,000.00	3年以上	10.75	1,331,000.00
镇江培雷基质科技发展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	5年以上	5.48	800,000.00
江苏恒顺饮品有限公司	租赁费	226,080.00	2年以内	1.55	19,584.00
北京京东世纪	保证金	100,000.00	5年以上	0.68	10,000.00
合计		10,601,080.00		72.58	2,951,084.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3,979,116.79		333,979,116.79	332,077,116.79		332,077,116.7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9,575,093.92		129,575,093.92	132,371,778.61		132,371,778.61
合计	463,554,210.71		463,554,210.71	464,448,895.40		464,448,895.4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镇江恒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38,001,600.00			38,001,600.00		
江苏恒顺沐阳调味品有限公司	19,845,636.03			19,845,636.03		
武汉市鑫恒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155,000.00			1,155,000.00		
上海镇江恒顺酱醋配销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江苏恒顺醋业云阳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13,850,000.00			13,850,000.00		
镇江恒顺新型调味品有限责任公司	13,466,042.88			13,466,042.88		
镇江恒顺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24,878,873.35			24,878,873.35		
镇江金顺酱醋有限公司	440,000.00			440,000.00		

镇江恒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1,644,206.42			1,644,206.42		
镇江恒顺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1,098,000.00	1,902,000.00		3,000,000.00		
镇江润扬调味品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镇江恒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镇江恒顺醋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镇江恒顺饮品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镇江恒顺商城有限公司	101,375,377.54			101,375,377.54		
黑龙江恒顺醋业酿造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镇江恒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新疆恒顺沙林食品有限公司	12,421,467.17			12,421,467.17		
镇江恒丰酱醋有限公司	1,593,541.20			1,593,541.20		
镇江恒顺商场有限公司	27,207,372.20			27,207,372.20		
合计	332,077,116.79	1,902,000.00		333,979,116.7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稳润光电有限公司	44,290,346.09			-993,539.40					43,296,806.69	
镇江恒华彩印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88,081,432.52			-1,803,145.29					86,278,287.23	
小计	132,371,778.61			-2,796,684.69					129,575,093.92	
合计	132,371,778.61			-2,796,684.69					129,575,093.9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6,214,941.75	559,033,458.15	777,607,915.75	478,237,545.77
其他业务	12,805,840.46	8,378,344.09	11,430,140.74	8,262,876.60
合计	869,020,782.21	567,411,802.24	789,038,056.49	486,500,422.37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82,000.00	7,596,681.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96,684.69	-1,143,510.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17,021.2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608,012.4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62,091.5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1,096,339.25
其他	7,799,097.64	9,748,810.41
合计	11,892,425.35	32,477,432.8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978.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57,83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13,117.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		

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533.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830,882.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9,666.64	
合计	15,971,889.7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2	0.1488	0.14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3	0.1329	0.13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3、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杭祝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